金剛經的智言慧語—諸惡莫作是持戒，眾善奉行是修福
（第二三七集）　　1995/5　　新加坡佛教居士林（節錄自金剛般若研習報告09-023-0017集）　　檔名：29-513-0237

【諸惡莫作是持戒，眾善奉行是修福。】

這不但是理，也是擺在我們現前的事實。這一段裡面最重要的，就是善跟惡的區別，什麼是惡，什麼是善，一定要辨別得很清楚。我們是學佛，而且是學的高級佛法，金剛般若是屬於高級佛法，不是初級、不是中級，因此這個標準就高了。惡的標準就是自利，凡是對自己有好處，要利益自己的都是惡；凡是能夠利益大眾的，這是善。而佛法講利益眾，眾生現在得利益，來世也得利益，後世也得利益，那才叫真的善；現在得利益，來世不得利益，這個不叫善；現在不得利益，來世得利益，後世得利益，這個也叫善，善惡這樣分法。

為什麼說利益自己的都叫做惡？《金剛經》上說得很清楚很明顯，菩薩要破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，那才叫菩薩，才能達到菩薩的標準；如果念念為自己，諸位想想，我執就很重，我相怎麼能破得掉？所以他這個標準是建立在凡是助長我見、助長執著我相的都是惡，那就是障礙，障礙你達不到菩薩的標準，這哪裡是善？這當然是惡。諸惡莫作，那就是要無我相、無人相、無眾生相、無壽者相。這個不同於一般的標準，不但是跟世間的標準不一樣，跟一般佛法的標準也不一樣。善決定是利益眾生，唯有利益一切眾生，這個範圍像前面所說的，必定是盡虛空遍法界，那個眾善奉行要這樣的心量去做，為什麼？唯有這樣的心量，與自性就相應，那才叫真善。修行，我們用禪家的話來說，明心見性就不難了，你把明心見性的障礙統統都除掉了。由此可知，世尊在此地揀定持戒修

福，是非常有道理的。

謹小慎微，小，小善、小惡，小善也不捨棄，也要修；小惡雖然很小也不能做，也要把它斷掉，謹小慎微。不能因為善小，不值得去做，那就錯了；惡小不礙事，不是大的惡事不礙事，這樣就錯了。為什麼？小的惡累積就變成大惡，小善累積就變成大善。雖然很微小的惡要斷，從哪裡斷？從起心動念當中斷，一絲毫不善的念頭都不可以有。放下一切，放下是真自在，放下才有真實的幸福，才是真實的智慧。佛選定這種人，認為這是般若會上的當機者。如果我們具備這個條件，必定蒙佛加持，決定得到一切諸佛的保佑，諸佛都護念。你想想看，菩薩、龍天、善神，哪有不尊敬的道理？哪有不保護的道理？這個人才是聰明人，真正是自求多福。自求多福就是依教奉行，依教奉行就是自求多福，這是我們不能不知道的。